

株洲市市政工程维护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三）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一) 基本支出

(二) 项目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预算

(三)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四) 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情况

(五)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六) 会议费、培训费

(七) 其他事项

八、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一) 部门收支总表

(二) 部门收入总表

(三) 部门支出总表

(四) 支出分类(政府预算)

(五) 支出分类(部门预算)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七) 一般预算支出表

(八) 工资福利(政府预算)

- (九) 工资福利
- (十) 个人家庭(政府预算)
- (十一) 个人家庭
- (十二) 商品服务(政府预算)
- (十三) 商品服务
- (十四) 三公经费
- (十五) 政府性基金
- (十六) 政府性基金(政府预算)
- (十七) 政府性基金(部门预算)
- (十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十九)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二十) 专项清单
- (二十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二十二)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二十三) 非税计划

第一部分：

株洲市市政工程维护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市政工程和市政设施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

(二) 配合有关部门,参与全市市政工程、市政设施大中修计划的制订和建设项目的方案评审、评估验收工作。

(三) 负责城区市政工程和市政设施的监督管理。

(四) 承担市政工程、市政设施项目的施工。

(五) 承担市区内道路、排水设施和管理范围内桥梁桥涵及附属设施的日常养护维修。

(六) 负责占用、挖掘城市道路、桥梁和新、扩建下水道的现场勘察,对违反市政工程和市政设施管理的行为进行巡查。

(七) 完成市政府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为株洲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属于副处级差额拨款事业单位,共有编制人数 211 人,实有人数 189 人。内设科室 18 个,分别为:办公室、人事教育科、计划财务科、市政管理科、材料供应科、安全管理科、生产管理

科、工程技术科、审计科、道路养护中心、桥梁养护中心、排水养护中心、市政养护中心、市政应急指挥中心、市政设施检测中心、机械化养护中心、纪检监察室、退休办。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机构。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3年株洲市市政工程维护中心公开的部门预算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既包括保障单位基本运行的经费，也包括道路排水桥梁等设施的巡查养护及检测专项资金。（详见附件）

（一）收入预算：2023年年初预算数4938.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938.83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3年年初预算数4938.83万元，其中，城乡社区支出4938.83万元。

1. **基本支出**：2023年年初预算数为2138.83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日常公用经费、业务性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中包括基本工资1810.83万元、公用经费328万元。

2. **项目支出**：2023年年初预算数为2800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基本建设支出、资本性支出等。其中：

(1) 市政道路、排水、桥梁等设施巡查养护、检测资金专项 2790 万元。主要用于管养范围内市政道路、排水、桥梁等设施的巡查养护和检测。

(2) 合泰涵洞维护专项 10 万元。主要用于确保合泰涵洞泵站设施的安全运行。

(三)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2023 年度本部门年初预算数为 4938.83 万元，比上年减少 310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压减支出，减少对养护项目的投入。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938.83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一) 基本支出

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2138.83 万元。其中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 1810.83 万元，公用经费 328 万元。

(二) 项目支出

(1) 市政道路、排水、桥梁等设施巡查养护、检测资金专项 2790 万元。主要用于管养范围内市政道路、排水、桥梁等设施的巡查养护和检测。

(2) 合泰涵洞维护专项 10 万元。主要用于确保合泰涵洞泵站设施的安全运行。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3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本部门 2023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业务性专项)共安排 0 万元，比上年度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本部门（单位）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2790 万元。包含：货物类 149.3 万元、工程类 12 万元、服务类 2628.7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 149.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 1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 2628.7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办公及业务用房 7821.93 平方米；车辆 35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35 辆；单位价值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1 套。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2 辆，预算安排购置价值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0 套。

（四）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情况：本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4938.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38.83 万元，项目支出 2800 万元（详见附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情况：本单位无公共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所有“三公”经费均为自有资金安排。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六) 会议费、培训费预算：

2023年预算安排会议费0万元。

2023年预算安排培训费0万元。

(七) 其他事项。本单位2023年预算未安排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预算、未安排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未安排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收支预算、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未安排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支预算。故附件部门预算公开表格中表(十)、表(十一)、表(十四)、表(十五)、表(十六)、表(十七)、表(十八)、表(十九)为空白表格。

八、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五）“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六）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